## 國立員林農工學務處生輔組通報

## ※請班長利用班會或早自習向班上同學宣讀

109.08.31

- 一、<u>8月31日至9月4日為友善校園宣導週</u>,所謂友善校園係指為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建構健康、和諧、友善的校園風氣,由學校推動友善校園週創意活動,置重點於「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及「防制藥物濫用」等,強調藉由各項教育宣導及活動之辦理,喚起同學及教職員對建立友善校園之重視與共識。
- 二、班級班牌:請各班派1員同學於放學前至教官室領取各班班牌,學期末待通知由 班長將 "班牌" 繳回教官室,遺失須賠償(正常使用損壞者不須賠償,但破損殘 體請繳回)
- 三、服裝宣導:請各班【班長】務必協助執行
- (一)本學期自今(31)日起,為維護學生在校安全,請各班同學穿著學校制服(運動服) 或經核可班服,自即日起,若各班級暑假期間(7~8月)完全沒有違規紀錄,則可 至教官室申請班服榮譽證,餘暑假期間違規班級,若一個月後,各班級完全沒有 違規紀錄,將視狀況開放班級申請穿著班服榮譽證,由各班級保管並懸掛於班級 牌下方,各班請勿將靠走道之最後一個窗簾關閉,以利巡堂人員檢查各班服儀。
- (二)<u>下兩天禁止穿拖鞋進入學校</u>,<u>下兩天場地濕滑</u>,<u>走路要留意</u>,另外,<u>請拖地同學</u> 務必擰乾拖把在清潔,避免造成意外!
- (三)<u>進出校門穿著不符規定</u>服儀之同學,於傳達室登記後,<u>請逕至學務處換穿</u>學校制服或運動服,待放學前至學務處領取穿著之便服,<u>換穿衣物清洗乾淨後請於次日</u>歸還學務處。
- 四、<mark>反霸凌宣導</mark>:近期網路霸凌案件受到社會的矚目與重視,教育部推動「尊重他人,健康上網」的正向防杜網路霸凌作法,請各位同學尊重自己也尊重他人的網路 素養,遇問題可至學務處教官室尋求協助。
- 五、**反毒宣導**:毒品均會成癮,請勿輕易試毒,毒癮上身敗光全家、禍害社會、延及 子孫,而吸菸行為是毒品入門項,請同學勿吸菸。相關反毒資訊請至反毒資源線 上博物館進行瀏覽及下載(網址http://www.antidrug.nat.gov.tw)
- 六、**防溺水宣導**:戲水三不、三要原則:戲水三不原則(1)危險水域不戲水(2)酒後飯飽不戲水(3)無救生員處不戲水;戲水三要原則(1)戲水要充份暖身(2)戲水要同伴在旁(3)戲水要量力而為;函轉國教署1070619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66309號來文宣導:彰濱工業區(鹿港、線西兩區)周遭海域水深危險且多暗流,不宜從事水上活動,請學校師生<u>勿至該工業區鄰近戲水</u>,並應選擇安全場所地點戲水娛樂。
- 七、**防詐騙宣導**:網路交友的方便性容易步入詐騙集團的陷阱,詐騙的手法通常由詐騙集團創立假帳號,並使用帥哥美女大頭貼照,透過聊天室、聊天APP等,隨機捏造不同情況要求被害人前往超商購買遊戲點數。警方呼籲,透過網路交友平臺應提高警覺,聽到類似關鍵字「遊戲點數」、「保證金」要審慎思考避免遭詐。
- 八、<u>法治教育宣導</u>: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5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046232號函轉知內政部警政署函請加強校園法治教育,避免學生觸犯網路恐 嚇相關法律,近日發生學生以玩笑心態於網路發文聳動引發社會不安,事涉網路 恐嚇刑責。轉知相關教師融入公民、法治、資訊教育等課程,教導學生切勿輕忽 散布恐嚇言論而誤觸法律。
- 九、<u>防一氧化碳中毒</u>:一氧化碳中毒急救步驟:1.立即打開門窗,使空氣流通。2.將中毒者移到通風處,鬆解衣物,並抬高下顎。3.若已無呼吸,應立即施以人工呼吸。4.若已無心跳,應立即施以心肺復甦術。5.盡速撥打119求助。

## 【接續次頁】

## 十、校園安全宣導:

近期發生多起校園內學生傷人或自傷,為防範校園肇生重大校安事件,請各校依據國教署109年6月1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71443號函辦理重申強化校園安全檢核機制,落實各項校安應變措施,完善校園整體安全維護請各級學校加強學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並強化學生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相關事宜及宣導事項如下:

- (一)提醒同學<u>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u>,<u>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u>,<u>務必儘量結伴同行</u>或 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 (二)同學<u>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u>,課餘時<u>避免單獨留在教室</u>,不單獨上廁所,避免 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 (三)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u>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u>師長。
- (四)<u>遇陌生人問路</u>,<u>可熱心告知</u>,但<u>不必親自引導前往</u>,應<u>隨時注意自身安全</u>,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 (五)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 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 十一、後農場發現小雨傘節等蛇類出沒,請同學在後農場實習活動時注意安全
- 十二、※表格資料填寫(領取)、"繳交時限"及注意事項:
- (一)緊急聯絡電話冊:請於9月4日(五)放學前送至教官室,電話務必填寫詳實。
- (二)路隊調查表(含校外工讀及賃居調查):請於9月4日(五)放學前送至教官室。
- (三)班級座位表(3張):1張放在點名簿、1張貼教室外面、另1張請於9月4日(五)放學前送至教官室;請依照座位表就坐,屆時上課將不定時巡堂。
- (四)**互助編組(緊急聯絡網)表**:請於<u>9月4日(五)放學</u>前送至教官室,電話務必填寫 詳實。
- (五)申請免早讀/提早離校:各班班長統計人數後至教官室領取A5申請表,請於<u>9月</u> 11日(五)
  放學前繳回A5申請表並實施審核(條件:住在外縣市或交通不便者), 未核新證前使用舊證。
- (六)109學年<u>高一假卡</u>發放事宜:高一假卡業於新生訓練時已發放各班,請高一各班班長統一詳查人數後,將未報到等有多餘或短缺數量於今(31)日放學前轉知教官室,假卡<u>由學生本人自行保管</u>;假卡使用三年,更換新卡需繳回舊卡,遺失補發警告乙次。
- 十三、因應操場整建,進修部夕會集合地點改至進修部辦公室前空地(含走道及草皮) 每日1720時將指派進修部同學,分別於進修部諮商室及文書組前走廊管制非 進修部相關人員進出,以利進修部進行夕會集合事宜。
- 十四、每週一句:如果你在小事沒辦法約束自己,你在大的事情也很可能不約束自己 華倫·巴菲特(投資家)

